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Sino Haijing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1106)



年報 2011



本報告的中、英文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haijing.com>(「本公司網站」)。

已選擇或被視為同意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公司通訊」)的股東，如因任何理由在收取或下載於本公司網站登載的公司通訊有任何困難，只要提出要求，均可立刻獲免費發送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更改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的選擇(即收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取得公司通訊)，及／或語言版本的選擇(即英文本或中文本或中、英文本)。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以電郵致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電郵地址為is-ecom@hk.tricorglobal.com)提出收取本報告的要求，及／或更改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及／或語言版本的選擇。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
董事之業務回顧	6
董事報告	11
獨立核數師報告	25
綜合全面收益表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	28
財務狀況表	30
綜合權益變動表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財務概要	85
本集團持有之主要物業	86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周鵬飛先生(主席)
王誼先生
惠紅燕女士
鄧闖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藍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家榮先生
冼家敏先生
陳鴻芳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
24樓2412室

公司秘書

蔡婉華女士(FCCA, CPA, MBA)

授權代表

周鵬飛先生
蔡婉華女士(FCCA, CPA, MBA)

審核委員會

何家榮先生(主席)
冼家敏先生
陳鴻芳女士

薪酬委員會

何家榮先生(主席)
冼家敏先生
陳鴻芳女士
周鵬飛先生
惠紅燕女士

提名委員會

周鵬飛先生(主席)
惠紅燕女士
何家榮先生
冼家敏先生
陳鴻芳女士

法律代表

香港法律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開曼群島法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核數師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中國銀行—合肥
交通銀行—合肥
招商銀行—青島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中28號
金鐘匯中心
26樓

股份代號

1106

公司網站

<http://www.sinohaijing.com>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詳細履歷載列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周鵬飛先生，現年51歲，為本集團主席及總裁，負責籌劃本集團之公司策略及領導本集團之整體發展。周先生在中國擴充及推廣泡沫塑料包裝行業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周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

王誼先生，現年50歲，為本集團副總裁及本集團附屬公司—合肥海景包裝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管理合肥海景包裝製品有限公司的營運。王先生在上海市輕工業專科學校畢業。王先生於泡沫塑料生產及技術管理業務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入本集團。

惠紅燕女士，現年47歲，負責本集團於中國各附屬公司之財務管理事宜。惠女士畢業於深圳大學，主修會計學。惠女士曾任中國多間公司財務部之不同職位，擁有逾17年經驗。惠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

鄧闖平先生，現年35歲，為本集團總裁助理及本集團附屬公司—青島新海景包裝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管理青島新海景包裝製品有限公司的營運。鄧先生在中國人民大學工業經濟專業畢業。鄧先生於泡沫塑料生產及技術管理業務方面擁有逾11年經驗。鄧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入本集團。

非執行董事

藍裕平先生，現年48歲，持有中國中山大學之經濟學學士及碩士學位，並持有新西蘭Massey University之商業研究碩士學位。自一九八八年起，藍先生於中國多間金融機構及投資公司工作，彼現時為北京師範大學(珠海分校)國際金融學院之教授。藍先生於金融及投資業擁有逾16年經驗。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家榮先生，現年40歲，擁有14年以上之管理經驗。何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在澳洲Monash University取得商業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在英國University of Surrey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冼家敏先生，現年44歲，在私人及上市公司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逾20年之專業經驗。冼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註冊執業會計師。冼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英國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金融學碩士學位及澳洲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會計學碩士學位。

陳鴻芳女士，現年49歲，於一九九七年在中國中共廣東省委黨校畢業。陳女士具有10年以上的行政及人事管理經驗。

高級管理層

蔡婉華女士，現年44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蔡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會計及公司秘書事務。蔡女士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Surre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蔡女士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加入本集團前，蔡女士曾在兩家香港上市公司的財務部工作。彼於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逾18年之專業經驗。

姚維友先生，現年33歲，為本集團附屬公司—青島海景包裝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管理青島海景包裝製品有限公司的營運。姚先生於合肥工業大學電腦系畢業，姚先生擁有從事泡沫塑料生產、技術、製造管理超過10年的經驗。

董事之業務回顧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為**520,07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為**514,260,000**港元增加約**1.13%**。

毛利

二零一一年的毛利約為**72,02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為**93,340,000**港元減少約**22.84%**。毛利率由二零一零年的**18.15%**減少至**13.85%**。毛利率下降乃由於燃料、電力及勞工成本持續上升及新增的多種稅項所致，但於現況下難以完全轉嫁予客戶。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的其他經營收入約為**8,31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約**6,860,000**港元增加約**21.22%**。其他經營收入增加的主要源自本公司所持有的已抵押人民幣的定期存款的匯兌收益約為**3,250,000**港元。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一年的融資成本約為**9,31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約**7,140,000**港元增加約**30.34%**。融資成本增加是由於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及利率上升。

年度虧損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9,640,000**港元，而二零一零年同期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30,830,000**港元。包括在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內的商譽減值虧損約為**28,7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董事認為導致商譽減值虧損主要因素為中國房地產市場持續低迷，導致家電的需求大幅減少及營運成本持續上升。



董事之業務回顧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生產及銷售用於家電的泡沫塑料及蜂窩紙包裝產品。在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本集團面對「家電下鄉」與「節能惠民」等補貼政策的逐步退出及中國房地產市場持續低迷，導致家電的需求大幅減少，帶給本集團前所未有的挑戰；而燃料、電力、員工成本、輔料成本及新增的多種稅項等，使經營成本持續上漲及銀根緊縮等不利局面，擠壓了本集團的盈利空間。

在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在嚴峻的經營環境中經過歷練，累積了應對逆境的寶貴經驗，為本集團未來的持續發展奠定基礎。

業務展望

中國的經濟前景受到美國疲弱經濟和歐洲主權債務危機，以及國內通脹高企影響，預期家電等內需品的需求，短期內不會有強勁反彈。而過去幾年的「家電下鄉」及「節能惠民」等補貼政策也提前透支了部份家電市場的需求。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專注提升生產技術、加強內部管理及開拓新客戶。

提升生產技術

本集團將加強的生產技術管理，持續改善生產程序，其中包括改進模具的設計及管理，令生產流程更暢順，減少廢品、提高產品的質量及提升整體生產效益。

本集團在生產過程中需要運用大量蒸汽，改善模具設計能有效減少蒸汽的消耗，本集團將專注改良模具設計，從而提升生產效率及節省成本。

董事之業務回顧

業務拓展

本集團除了要鞏固現有客戶的業務外，還會積極拓展新客戶。憑藉本集團的管理團隊有逾十年包裝企業的管理經驗及擁有專業設計團隊，使本集團在拓展新客戶，具競爭優勢。未來本集團會加強市場需求變化的敏感度及產品設計的創意，進一步提升及利用設計優勢，擴大市場滲透率及客戶基礎。

加強內部管理

本集團會將持續加強企業內部管理，建立健全的內部監控制度，使企業持續、穩定及健康地發展。

本集團將會持續精簡及改善工作流程，令營運更加流暢及減省成本。本集團透過定期召開內部會議，加強溝通，促進各附屬公司市場訊息及生產技術交流，使各部門互相補足，各取所長，提升企業整體的經營效益。

本集團亦將持續控制庫存量於合理的低水平，以提升企業盈利。

團隊建設

本集團一直堅持「以人為本」的企業信念，深信擁有優秀人力資源，才能提高本集團整體競爭力及凝聚力。本集團透過購股權計劃及通過完善獎勵花紅計劃，並持續為員工進行培訓及提供公平公正的晉升機會，為員工構建事業發展的平台，提升管理人員素質和員工操作技能，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培育及儲備優秀人才。



董事之業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約為**457,5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43,490,000港元)，當中約**34,4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5,920,000港元)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流動負債約為**306,86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4,510,000港元)主要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經計及本集團現時之財務資源後，其具備充裕資金應付其持續業務及發展所需。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約**1,148**名(二零一零年：1,412名)員工駐於中國及香港。本集團按僱員表現、經驗及現行市場慣例釐定報酬。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淨值透過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撥付。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未償還資本承擔**37,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5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質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總值**183,070,000**港元資產作為銀行以及其他信貸及借貸的擔保(二零一零年：78,06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董事之業務回顧

對沖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所有客戶、股東、業務夥伴及專業顧問一直以來之支持，並對董事全寅及僱員於期內為本集團作出之努力、貢獻及承擔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周鵬飛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董事報告

董事提呈其年度報告，連同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公司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財政年度內，有關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各佔本集團之銷售額及採納額之資料如下：

	所佔百分比	
	本集團 總銷售額	本集團 總採購額
最大客戶	35%	
五大客戶合計	74%	
最大供應商		27%
五大供應商合計		61%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之股東概無於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分類呈報

分類呈報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財務報表及股息

本集團之業績載於第27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分別載於第28至29頁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第30頁之財務狀況表內。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董事報告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之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概要分別載於第85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年內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31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之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鵬飛先生(主席)
王誼先生
惠紅燕女士
鄧闖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藍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家榮先生
冼家敏先生
陳鴻芳女士



董事報告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現時全體董事將輪值告退，惟彼等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周鵬飛先生、惠紅燕女士及藍裕平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三日起初步為期一年，並將於其後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對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而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訂有關於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之業務之管理及行政管理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概無其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就本集團業務所訂立並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有效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證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 所持有的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周鵬飛先生 (「周先生」)	39,670,000	690,396,020 (附註1)	—	730,066,020	60.35
王誼先生	—	—	8,000,000 (附註2)	8,000,000	0.66
惠紅燕女士	—	—	4,672,000 (附註2)	4,672,000	0.39
鄧闖平先生	840,000	—	5,760,000 (附註2)	6,600,000	0.55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海景控股有限公司(「海景控股」)合法擁有，海景控股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周先生全資擁有。鑒於周先生擁有海景控股之全部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周先生被視為在海景控股持有之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權益指本公司向有關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相關股份權益，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報告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六日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若干董事授予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購股權變動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述規定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海景控股	實益擁有人	690,396,020	57.07
譚美華女士	配偶權益	730,066,020 (附註)	60.35

附註：譚美華女士為周鵬飛先生之配偶，因此，譚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擁有周先生所持有或視作持有之所有股份之權益。

董事報告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是獎勵對本集團業務有貢獻的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僱員、董事、主要股東及任何相關人士。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結餘	股份分拆 之影響	於期內行使	離職後失效	
第一類								
董事								
王誼	6/11/2009	6/11/2011-5/11/2013	0.105	4,000,000	4,000,000	-	-	8,000,000
惠紅燕	6/11/2009	6/11/2011-5/11/2013	0.105	2,336,000	2,336,000	-	-	4,672,000
鄧闖平	6/11/2009	6/11/2011-5/11/2013	0.105	2,880,000	2,880,000	-	-	5,760,000
				<u>9,216,000</u>	<u>9,216,000</u>	<u>-</u>	<u>-</u>	<u>18,432,000</u>
第二類								
僱員	6/11/2009	6/11/2009-5/11/2013	0.21	74,000	-	-	(74,000)	-
僱員	6/11/2009	6/11/2011-5/11/2013	0.105	14,449,000	13,861,000	-	(2,312,000)	25,998,000
				<u>14,523,000</u>	<u>13,861,000</u>	<u>-</u>	<u>(2,386,000)</u>	<u>25,998,000</u>
				<u>23,739,000</u>	<u>23,077,000</u>	<u>-</u>	<u>(2,386,000)</u>	<u>44,430,000</u>



董事報告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之收市價，即緊接授予購股權之日期(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前一日，為每股**0.10**港元(2010年及2011年之股份分拆後調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以股份為基礎作支付的費為購股權公平值之確認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現時或可能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以規定本公司必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加以劃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周鵬飛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鑒於本公司之業務規模，以及本集團之日常業務乃交由高級行政人員及部門主管負責，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同時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不會削弱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間之權力平衡。董事會亦相信，目前之架構可為本公司提供強而有力的一致領導及讓規劃及執行業務決定及策略更有效率和更具效益。維持目前之架構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有利本集團之持續以具效益之方式經營及發展。

董事報告

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慣例之概要如下：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以及審視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並透過指導及監管事務，集體負責促進本公司之成就。一般而言，董事會負責就本公司所有重要事項作出決策，包括批准及監控所有政策事宜；製訂目標、年度預算及整體策略；重大交易(特別是有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與營運事宜。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授權高級行政人員負責，彼等之職責包括執行董事會之決定，以及按照經董事會批准之管理策略及計劃，就本公司之日常運作及管理作出協調及給予指示。上述高級行政人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得董事會批准，而董事會履行職責時得到上述行政人員之全面支援。

全體董事可全面及時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於有需要時獲取專業顧問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本公司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

若情況適合，各董事一般可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諮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組成

董事會之組成反映在技巧及經驗上取得平衡，對有效領導本公司及作出獨立決定屬合宜。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周鵬飛先生(主席)
王誼先生
惠紅燕女士
鄧闖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藍裕平先生



董事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家榮先生
冼家敏先生
陳鴻芳女士

上述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發出之所有企業通訊內作出披露。

董事會成員間並無關係。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所作出有關其獨立身分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獨立身分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有現任董事均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合乎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有關膺選連任董事詳細資料將載於本公司即將連同應屆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寄發之通函內。

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委任膺選連任之董事。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次數

每年須最少舉行三次常規董事會會議，以審閱及批准本公司之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考慮及批准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政策。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共舉行十次董事會會議(其中三次為常規董事會會議)及三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董事報告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個別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於董事任期內 舉行之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執行董事		
— 周鵬飛先生	10/10	不適用
— 王誼先生	8/10	不適用
— 惠紅燕女士	10/10	不適用
— 鄧闖平先生	6/10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 藍裕平先生	3/10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何家榮先生	7/10	3/3
— 冼家敏先生	9/10	3/3
— 陳鴻芳女士	5/10	2/3

會議常規及程序

週年會議時間表及每次會議議程草擬本一般預先發給董事。

守則條文第A.1.3條訂明，常規董事會會議通告最少於會議日期前十四天發出。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則一般給予合理時間之通知。



董事報告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合適、完整及可靠資料，最少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審核委員會會議前三天送交全體董事，以便董事知悉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以作出知情決定。所有董事均有同等機會於常規董事會會議之議程中加入需討論之事宜。在高級行政人員之協助下，主席須確保董事能及時收到充足、完整及可靠之資料，並就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事宜得到恰當之簡短匯報。

公司秘書負責保管記錄所有考慮事宜充足詳情及所達成之決定之董事會會議記錄，並可供董事查閱。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亦載有要求董事就批准該等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之會議放棄表決及不計入法定人數內。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三個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掌管本公司特定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

董事會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履行職責及可於適當情況，合理要求諮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薪酬政策及結構與薪酬待遇，就此作出推薦意見及加以批准。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制定該等薪酬政策及結構之具透明度程序，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本身薪酬，而薪酬將參考僱員之個人以及本集團之表現以及市場常規及情況後釐定。薪酬委員會須就該等薪酬政策及結構與薪酬待遇之推薦意見諮詢本公司主席。

董事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內報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分別為何家榮先生、冼家敏先生及陳鴻芳女士，三人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藉以省覽及評論本公司之二零一零年度年報、二零一一年第一季度報告及二零一一年度中期報告及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並認為此等業績已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目標乃確保董事會由擁有所需技能及經驗的個別人士組成，以確保委員會可有效執行職責。

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董事報告

有關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須負責提呈評估全面、清晰而易於理解的年報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資料的公佈及上市規則與其他監管規則所規定披露的其他資料。

董事明瞭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彼等申報財務報表責任之聲明載於第25至2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之酬金約為628,000港元，當中570,000港元為審核服務之費用，而58,000港元為其他非審核服務之費用。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承擔整體責任。董事會已建立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亦負責審視及維持良好充足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本公司資產。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對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進行檢討。

股東權利

股東權利及在股東大會要求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程序，載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要求按股數投票表決權利之詳情，載於致股東有關舉行二零一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並將於該次大會上講解。

本公司股東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會溝通之平台。董事會主席已出席二零一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答覆提問。

於二零一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已就各重大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選舉個別董事。

董事報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以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持股量維持在上市規則所規定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足夠水平。

核數師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報表由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六年一月六日起擔任本公司核數師，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辭任，而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之財務報表由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周鵬飛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MAZARS CPA LIMITED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Tel電話: (852) 2909 5555
Fax傳真: (852) 2810 0032
Email電郵: info@mazars.com.hk
Website網址: www.mazars.cn

致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第27至84頁所載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反映真實兼公平觀點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釐定就確保編製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之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之有關內部監控負責。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為根據審核結果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為向全體股東匯報意見，而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本核數師之審核工作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操守規定並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MAZARS CPA LIMITED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Tel電話: (852) 2909 5555
Fax傳真: (852) 2810 0032
Email電郵: info@mazars.com.hk
Website網址: www.mazars.cn

審核工作涉及執程序以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數額及披露事項之審核憑證。所選取之程序視乎核數師之判斷而定，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風險。於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反映真實兼公平觀點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為不同情況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內部監控之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所作會計估算之合理性，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取得之審核憑證就提供審核意見基礎而言屬充分恰當。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兼公平地反映貴公司與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郭婉文

執業證書編號：P04604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520,067	514,262
銷售成本		(448,046)	(420,918)
毛利		72,021	93,34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7	8,312	6,857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85,305)	(49,578)
經營(虧損)溢利		(4,972)	50,623
融資成本	8	(9,305)	(7,139)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14,277)	43,484
所得稅開支	11	(4,826)	(10,594)
年度(虧損)溢利		(19,103)	32,890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4,285	9,944
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4,818)	42,834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	12	(19,636)	30,828
非控股權益		533	2,062
		(19,103)	32,890
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6,061)	40,157
非控股權益		1,243	2,677
		(4,818)	42,834
			(經重列)
每股(虧損)盈利	14		
— 基本		(1.62港仙)	3.12港仙
— 攤薄		(1.59港仙)	3.04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26,039	118,832
土地租賃溢價	16	25,934	25,374
商譽	17	44,127	70,186
		<u>196,100</u>	<u>214,392</u>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19	5,576	38
存貨	20	20,624	16,788
土地租賃溢價	16	576	55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18,958	230,193
可收回稅項		963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76,406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4,418	95,923
		<u>457,521</u>	<u>343,49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125,967	114,855
銀行及其他借貸	24	180,896	87,527
應付即期稅項		–	2,131
		<u>306,863</u>	<u>204,513</u>
流動資產淨值		<u>150,658</u>	<u>138,98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46,758</u>	<u>353,37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5	2,776	2,718
資產淨值		<u><u>343,982</u></u>	<u><u>350,654</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6	30,242	30,242
儲備	27	298,867	304,04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329,109	334,285
非控股權益		14,873	16,369
權益總額		343,982	350,65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行。

周鵬飛
董事

惠紅燕
董事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8	246,643	241,435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19	19	38
其他應收款項	21	1,099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76,406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1	28,327
		77,675	28,36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3	486	417
銀行借貸	24	60,000	5,167
		60,486	5,584
流動資產淨值		17,189	22,781
資產淨值		263,832	264,21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6	30,242	30,242
儲備	27	233,590	233,974
權益總額		263,832	264,216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行。

周鵬飛
董事

惠紅燕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購股權儲備	認股權證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4,219	153,923	117	1,596	-	10,104	12,938	23,390	226,287	15,493	241,780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1,801)	(1,801)	
轉撥	-	-	-	-	-	2,752	-	(2,752)	-	-	-	
年度溢利	-	-	-	-	-	-	-	30,828	30,828	2,062	32,890	
年度其他收益	-	-	-	-	-	-	9,329	-	9,329	615	9,944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	-	
年度全面收益	-	-	-	-	-	-	9,329	30,828	40,157	2,677	42,834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本公司股東之交易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	-	-	-	843	-	-	-	-	843	-	843	
行使購股權	1,180	5,198	-	(1,424)	-	-	-	-	4,954	-	4,954	
派付中期股息予股東	-	(5,000)	-	-	-	-	-	(15,318)	(20,318)	-	(20,318)	
配售新股份(扣除開支)	4,843	77,519	-	-	-	-	-	-	82,362	-	82,36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0,242	231,640	117	1,015	-	12,856	22,267	36,148	334,285	16,369	350,654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2,985)	(2,985)	
非控股權益額外注資	-	-	-	-	-	-	-	-	-	246	246	
轉撥	-	-	-	-	-	2,837	-	(2,837)	-	-	-	
年度虧損	-	-	-	-	-	-	-	(19,636)	(19,636)	533	(19,103)	
年度其他收益	-	-	-	-	-	-	13,575	-	13,575	710	14,285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	-	
年度全面虧損	-	-	-	-	-	-	13,575	(19,636)	(6,061)	1,243	(4,818)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本公司股東之交易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	-	-	-	631	-	-	-	-	631	-	631	
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扣除開支)	-	-	-	-	254	-	-	-	254	-	25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42	231,640	117	1,646	254	15,693	35,842	13,675	329,109	14,873	343,9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277)	43,484
匯兌差額	2,273	1,107
利息開支	9,305	7,1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265	19,481
土地租賃溢價攤銷	607	578
商譽減值虧損	28,720	-
利息收入	(1,343)	(2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961	(749)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虧損	30	-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備	(84)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455	12
以股本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631	843
營運資金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6,023)	-
存貨	(3,056)	(3,57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7,997)	(36,96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797	610
經營業務(動用)所得現金	(32,736)	31,770
已收利息	1,343	200
已付所得稅	(8,021)	(11,165)
經營活動(動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39,414)	20,805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5,390)	(21,9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510	5,671
增加已抵押銀行存款	(76,406)	-
就土地租賃溢價付款	-	(4)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100,286)	(16,329)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	(22,119)
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之所得款項	254	-
配售新股份(扣除開支)	-	82,362
行使購股權時已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4,954
非控股權益額外注資	246	-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2,985)	-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187,717	120,989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98,525)	(103,502)
已付利息	(9,305)	(7,139)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77,402	75,5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2,298)	80,0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793	537
報告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923	15,365
報告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34,418	95,9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冊，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乃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2. 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之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與二零一零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與本集團相關且自本年度起生效之下列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本集團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包括關連方之新定義及提供關連方交易的部份披露豁免，包括未償還餘額及提供承擔一與：

- (a) 報告之實體受一政府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
- (b) 其他實體為關連方由於報告之實體與其他實體受同一政府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

本集團在其會計政策採納新定義，惟採納新定義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編製基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的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的改進

該等改進包括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而與本集團有關的修訂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經修訂)業務合併

修訂釐清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生效前所進行之業務合併的或然代價之過渡性規定及指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應用指引適用於所有未到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款獎勵為業務合併的組成部分，無論收購方是否有責任取代該獎勵。修訂也釐清目前擁有非控股權益的持有人賦予權利按比例分佔實體之淨資產；於清盤時非控股權益的持有人可以選擇按公平值計量或可按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分佔比例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澄清權益變動表

修訂澄清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之對賬，可於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呈列。本集團選擇於權益變動表內呈列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之對賬。

除上述披露者外，採納上述修訂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b) 計量基準

誠如會計政策所述，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為計量基準，惟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乃以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於本公司相同之報告年度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財務報表。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收支及損益均全數抵銷。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入賬直至失去控制權當日止。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中與本公司股東分開呈列。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持有人賦予權利按比例分佔收購方之淨資產，於清盤時，可選擇初步以按公平值計量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比例計量。按逐項收購基準選擇計量基準。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份由本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分佔。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全面收益總額由本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分佔。

擁有權變動

不導致失去於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本集團擁有權變動，按權益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乃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由本公司股東分佔。

倘本集團失去於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損益根據下列兩項之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與於控制權失去當日所釐定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額與(ii)於控制權失去當日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倘母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就所出售附屬公司確認之金額則須按相同基準確認。由控制權失去當日起，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及欠收或欠付前附屬公司之任何金額入賬為財務資產、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公司或其他公司(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有權支配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並可從其業務活動中獲取利益之實體。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投資之賬面值個別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至於附屬公司之業績，本公司則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e)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乃按所轉撥之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於被收購方之先前所持股本權益之公平值超出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已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收購當日金額之差額計量。

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乃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並每年作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有變而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則須進行較頻密之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及釐定出售盈虧而言，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商譽之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就附屬公司而言，重新評估後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已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收購金額超出所轉撥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所持權益之公平值總額之任何差額(如有)，隨即於損益內確認為一項議價收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運作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所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維修及保養於產生之年度內在損益中扣除。

折舊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由其可供使用之日期起計之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計提撥備。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之可使年期不同，項目之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而個別折舊：

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	5至20年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傢俬及設備	5至10年
汽車	5至10年
模具	5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乃於項目取消確認之年度計入損益內。

g)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成本列賬。成本包括所有直接及間接之建造成本。在建工程於建造工程竣工及資產投入使用時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開始計算折舊。

h) 土地租賃溢價

土地租賃溢價指為收購分類為經營租賃之承租人佔用土地之定期權益而預先支付之款項。溢價乃以成本列賬並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內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於本集團成為該等工具之合約條文一方時按交易日基準確認。

於本集團來自財務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本集團轉讓財務資產及財務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回報時，則取消確認財務資產。財務負債僅於負債消除時，即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方取消確認。

i.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包括持作交易之財務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其以公平值列賬，所產生之任何盈虧於損益中確認。

財務資產於下列情況下會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i)有關分類可消除或大幅減少因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盈虧而導致處理方法不一致之情況；或(ii)該等財務資產屬受管理且根據明文風險管理策略按公平值基準評估表現之一組財務資產及／或財務負債之一部分；或(iii)該等財務資產包含須分開記錄之內嵌式衍生工具。

倘一份合約包含一項或多項內嵌式衍生工具，則整份組合合約或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除非有關內嵌式衍生工具並無對現金流量構成重大影響或被明確禁止進行分拆。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指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及並非持作交易且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應收款項為免息貸款及無固定還款期或其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於此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成本乃計入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按到期期限計算。因取消確認、減值或透過攤銷程序所產生之盈虧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ii.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除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以外之財務資產出現減值。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按攤銷成本入賬，而攤銷成本則按資產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訂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量。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增加可客觀地與於確認減值後出現之事件有關，有關減值虧損則於其後期間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iv. 財務負債

本集團之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所有財務負債(衍生工具除外)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折現影響不重大時，財務負債則按成本列賬。

j) 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價物指可轉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銀行透支除外)。

k) 收入確認

收入於本集團可能獲得經濟利益，而且能夠可靠地計量收入及成本(如適用)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銷售包裝物料在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通常亦即為貨物送抵客戶及所有權轉讓時。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及退貨。

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乃以未償還本金按適用之實際利率及時間比例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外幣換算

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乃按有關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通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之匯兌盈虧，均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內功能貨幣並非呈報貨幣之所有公司(「外國業務」)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下述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及(如適用)收購外國業務所產生商譽以及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公平值調整(被視為該外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
- 各全面收益表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及

上述換算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以及構成本集團對外國業務之投資淨額部分之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乃確認為權益單獨項目。於出售外國業務時，有關該外國業務之權益單獨項目之遞延匯兌差額累計金額，乃於確認出售盈虧時於損益中確認。

m)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全部購買成本及(如適用)使存貨達致目前地點及狀況產生之其他成本。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銷售所需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非財務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訊來源，以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已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倘出現上述任何情況，本集團將根據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可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及目前不可使用之無形資產，本集團每年透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對其進行減值測試，並於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或會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倘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就獨立產生現金流量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可收回金額。

倘本集團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隨即確認為開支。

減值虧損之撥回以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已釐定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之撥回乃隨即確認為收入。

o)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之直接應佔借貸成本，在扣除特定借貸之任何暫時性投資之投資收入後，均資本化作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份。於該等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將會停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之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倘履行該義務很可能需要經濟利益之資源流出，及倘該義務之金額可予可靠地估計，則確認撥備。已確認撥備之支出乃於產生支出年度與有關撥備互相抵銷。撥備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之最佳估計。倘有關撥備金額之時值之影響重大，撥備之金額則為履行義務預期所需支出之現值。倘本集團預期撥備將獲償還，則償還款確認為單獨資產，惟僅於實際上確定償還時方予確認。

q) 政府補貼

當有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貼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有關補貼乃按公平值確認。當有關補貼涉及開支項目時，則按系統基準所需年度於損益內確認，以抵銷擬用作補償之成本。當有關補貼涉及資產時，則公平值乃計入遞延收入賬戶，並於有關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按每年等額方式分期撥入損益。

r) 租賃

擁有權所附帶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均轉讓予承租人之租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租賃資產之公平值及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出租人之相關負債於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財務費用指租賃承擔總額與所收購資產公平值之差額，乃按有關租約之年期於損益扣除，以計算各會計期間債務結餘之固定支銷率。

根據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乃按相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及非貨幣福利之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累計。倘延遲付款或清繳款項可能構成重大影響，則有關金額按現值列賬。

ii. 定額供款計劃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責任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

於香港以外之司法權區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按其僱員適用薪酬之若干百分比計算，並於僱員提供服務及有權享有該筆供款時列作開支。

t)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股本結算交易

本集團之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形式收取薪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股份或有關股份之權利。與僱員進行之該等交易成本乃按授出日期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計量。授予僱員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儲備之相應增加則於權益確認。公平值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並計及交易之條款及條件，惟不包括與本公司股價掛鈎之條件(「市場狀況」)。

股本結算交易成本連同權益之相應增加於達成歸屬條件之年度確認，直至有關僱員全面享有有關獎勵之日為止。本公司於歸屬期內審閱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已於以往年度確認之累計公平值之任何調整於審閱當年於損益扣除／計入，並於權益內對儲備作出相應之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稅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年度業績就免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作出調整，並按於報告期末前之現行或實質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之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於報告期末之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然而，任何初步確認商譽或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則不會確認。

當資產被收回或負債被清償時，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該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現行或實質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於日後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應用可扣稅暫時差額、稅項虧損及抵免作抵銷時確認。

遞延稅項乃對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產生之暫時差額作出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且於可見將來不可能撥回該暫時差額者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有關連人士

有關連人士為個人或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a) 該名人士於符合以下條件時，該名人士或其家族之近親與本集團方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b) 實體於適用以下任何條件時，與本集團方有關連：

- (i) 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彼此相互關連。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實體為第三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之實體之僱員福利所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設立該離職後福利計劃，資助之僱主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實體受(a)所界定人士控制或聯合控制。
- (vii) (a)(i)所界定人士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或為實體或該名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分類呈報

經營分類及財務報表內呈報各分類項目之金額，乃自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以供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點並評估其表現之財務資料中確定。

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類不會為財務呈報目的而合併，除非有關分類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並具有類似之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非個別重大經營分類倘符合上述大多數標準則可予合併。

x) 認股權證

發行認股權證將透過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支付。當認購認股權證時，代價的公平值於權益內的儲備確認。

認股權證的公平值乃於權益內的儲備確認直至認股權證獲行使(當其轉移至股份溢價賬)或認股權證到期(當其直接撥回至保留溢利)為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來變動

於授權刊行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惟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之下列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經修訂)	嚴重高通貨膨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經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項目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	僱員福利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	獨立財務報告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告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額負債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⁶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作出估計、有關未來之假設及判斷，而有關估計、假設及判斷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之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報告金額，以及所作出之披露。本集團持續評估有關估計、假設及判斷，並以經驗及有關因素為基礎，包括對相信於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期。於適當情況下，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有關修訂亦影響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i) 估計之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a) 應收款項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之評估，維持呆賬減值撥備(如適用)。有關估計乃根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齡及歷史撇銷記錄(扣除可收回金額)計算。倘債務人之財務狀況變壞，可能須作出額外減值撥備。

b)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有否減值需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估計該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以適當之折現率計算其現值。倘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可能須計提額外減值撥備。

c) 存貨之估計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作出之評估將滯銷或過時之存貨撇減。一旦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存貨將獲撇減。釐定可變現淨值須使用判斷及估計。當預期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異將會影響存貨之賬面值及修訂該等估計改變期間撇減之存貨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i) 估計之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管理層釐定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可因設備的使用量及保養而有所不同，導致影響列入損益賬的相關折舊費用。

ii) 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要會計判斷

於釐定部分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時，本集團就不確定之未來事件於報告期末對該等資產及負債之影響作出假設。該等估計涉及對現金流量或所用折現率等項目作出之假設。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對未來事件之預期作出估計及假設，並定期審閱。除對未來事件之假設及估計外，本集團採用會計政策時亦需作出判斷。

5. 營業額

營業額指銷售包裝物料，已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並於扣除所有退貨和貿易折扣後呈列。

6. 分部呈報

a) 分類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包裝物料。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 – 執行董事，定期審閱其綜合財務資料，以評估表現及作出資源分配決策。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類，及並無呈列分類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

b) 地區資料

客戶地區位置乃按貨品付運地點劃分。事實上，本集團所有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呈報(續)

c)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於中國之唯一經營活動銷售包裝物料之收入總額逾10%，詳情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客戶甲	182,390	154,122
客戶乙	88,740	80,226
客戶丙	—	67,813
	<u>271,130</u>	<u>302,161</u>

7.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1,343	200
其他收入		
政府撥款	2,687	3,056
銷售原料及廢品	888	1,189
銷售蒸汽	704	756
供應商支付之補償金	390	7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961)	749
匯兌收益淨額	3,254	139
雜項收入	7	8
	<u>6,969</u>	<u>6,657</u>
	<u>8,312</u>	<u>6,85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列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u>9,305</u>	<u>7,139</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9,150	31,406
以股本結算股份為基礎之支款開支	631	84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u>2,433</u>	<u>2,480</u>
	<u>42,214</u>	<u>34,729</u>
c) 其他項目		
土地租賃溢價之攤銷	607	578
核數師酬金	570	550
存貨成本(附註)	448,046	420,91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265	19,48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455	12
包括在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內的商譽減值虧損	28,720	—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虧損淨額	30	—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約費用	5,785	5,665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備	<u>(84)</u>	<u>—</u>

附註：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以及經營租賃費用之50,257,057港元(二零一零年：41,455,000港元)。這筆款項已就各類開支計入上文個別披露之相關總金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八名(二零一零年：九名)董事各自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其他酬金		以股份 為基礎之 付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周鵬飛(「周先生」)	-	360	12	-	372
王誼	-	351	10	126	487
惠紅燕	-	261	9	73	343
鄧闖平	-	225	-	90	315
非執行董事					
藍裕平	96	-	-	-	96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家榮	96	-	-	-	96
冼家敏	96	-	-	-	96
陳鴻芳	96	-	-	-	96
二零一一年總計	384	1,197	31	289	1,901
執行董事					
周鵬飛(「周先生」)	-	360	12	-	372
王誼	-	379	11	148	538
惠紅燕	-	252	9	87	348
鄧闖平	-	279	9	107	395
非執行董事					
藍裕平	78	-	-	-	7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家榮	78	-	-	-	78
鄭潤明	64	-	-	-	64
冼家敏	78	-	-	-	78
陳鴻芳	8	-	-	-	8
二零一零年總計	306	1,270	41	342	1,959

就披露用途，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視作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報酬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最高薪人士

於年內，四名(二零一零年：四名)董事列入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內。本集團餘下一名(二零一零年：一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1,058	89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61	7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2
	<u>1,131</u>	<u>978</u>

11. 稅項

由於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中國之經營所得稅撥備乃以現行有關法例、詮釋及慣例為基礎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4,623	10,958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70	275
遞延稅項(附註25(a))	<u>(67)</u>	<u>(639)</u>
年內稅項開支	<u>4,826</u>	<u>10,59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續)

稅項開支之對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u>(14,277)</u>	<u>43,484</u>
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之加權平均稅率27% (二零一零年：28.9%)計算之稅項	(3,857)	12,585
不可扣減開支	7,854	956
毋須課稅收入	(241)	(75)
稅項優惠/免稅期之影響	(271)	(2,215)
未確認之暫時差額	1,071	(406)
撥回對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溢利之預提稅撥備	-	(575)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270	275
其他	-	49
年內稅項開支	<u>4,826</u>	<u>10,594</u>

12.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溢利包括一項虧損1,26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溢利42,259,000港元)，已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處理。

13. 股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每股4港仙)	<u>-</u>	<u>20,318</u>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19,636)	30,828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千股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604,840	484,380
股份分拆之影響(附註(a))	604,840	484,380
已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	11,208
配售新股份之影響	—	7,962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09,680	987,930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視作發行股份	27,260	24,520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36,940	1,012,450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1.62港仙)	3.12港仙
— 攤薄	(1.59港仙)	3.04港仙

附註(a)： 計算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時採納之普通股股份數目已經調整，藉以反映各自年內生效之股份分拆之影響。二零一零年之普通股股份數目已經重列，以追溯反映二零一一年生效之股份分拆之影響。

附註(b)： 由於本公司非上市認股權證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回顧期內之平均市價，因此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非上市認股權證獲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1,065	706	67,281	8,662	7,800	43,466	11,420	170,400
匯兌調整	1,834	25	4,373	582	488	2,449	352	10,103
添置	893	-	6,787	2,255	1,559	10,680	3,216	25,390
轉撥	11,311	-	155	316	-	-	(11,782)	-
出售	-	-	(2,145)	(75)	(199)	(1,059)	-	(3,47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5,103</u>	<u>731</u>	<u>76,451</u>	<u>11,740</u>	<u>9,648</u>	<u>55,536</u>	<u>3,206</u>	<u>202,415</u>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708	245	23,815	3,108	2,566	18,126	-	51,568
匯兌調整	350	4	2,403	307	246	1,240	-	4,550
年內支出	1,904	52	7,713	1,729	1,583	8,284	-	21,265
出售時撥回	-	-	(577)	(62)	(148)	(220)	-	(1,00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62</u>	<u>301</u>	<u>33,354</u>	<u>5,082</u>	<u>4,247</u>	<u>27,430</u>	<u>-</u>	<u>76,376</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141</u>	<u>430</u>	<u>43,097</u>	<u>6,658</u>	<u>5,401</u>	<u>28,106</u>	<u>3,206</u>	<u>126,039</u>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9,520	272	60,903	6,466	6,686	34,873	10,519	149,239
匯兌調整	1,193	14	3,199	379	338	1,620	396	7,139
添置	352	-	6,249	1,700	2,132	8,436	3,127	21,996
轉撥	-	420	1,726	476	-	-	(2,622)	-
出售	-	-	(4,796)	(359)	(1,356)	(1,463)	-	(7,97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1,065</u>	<u>706</u>	<u>67,281</u>	<u>8,662</u>	<u>7,800</u>	<u>43,466</u>	<u>11,420</u>	<u>170,400</u>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018	168	15,646	1,957	1,845	10,554	-	32,188
匯兌調整	217	2	1,632	196	172	732	-	2,951
年內支出	1,473	75	8,140	1,158	1,528	7,107	-	19,481
出售時撥回	-	-	(1,603)	(203)	(979)	(267)	-	(3,05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708</u>	<u>245</u>	<u>23,815</u>	<u>3,108</u>	<u>2,566</u>	<u>18,126</u>	<u>-</u>	<u>51,568</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357</u>	<u>461</u>	<u>43,466</u>	<u>5,554</u>	<u>5,234</u>	<u>25,340</u>	<u>11,420</u>	<u>118,832</u>

本集團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之樓宇位於香港以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土地租賃溢價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賬面值		
於報告期初	25,925	25,581
匯兌調整	1,192	918
添置	-	4
攤銷	(607)	(578)
	<u>26,510</u>	<u>25,925</u>
於報告期末	<u>26,510</u>	<u>25,925</u>
於香港以外，按下列租約持有：		
中期租約	<u>26,510</u>	<u>25,925</u>
為申報而分析為：		
流動資產	576	551
非流動資產	<u>25,934</u>	<u>25,374</u>
	<u>26,510</u>	<u>25,92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商譽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賬面值之對賬：		
於報告期初	70,186	67,717
匯兌調整	2,661	2,469
減值虧損	(28,720)	—
於報告期末	<u>44,127</u>	<u>70,186</u>
成本	72,847	70,186
累計減值虧損	(28,720)	—
	<u>44,127</u>	<u>70,186</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減值虧損)乃因本集團製造及銷售蜂窩紙及泡沫塑料(「泡沫塑料」)包裝物料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而產生。

商譽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其可收回金額乃以若干主要假設為基準。使用價值計算法採金流量推測值(以管理層就一段三至四年期間所批准之財政預算為基準)及折現率**14.69%**(二零一零年：**14.90%**)。所使用折現率為稅前並反映相關分類之特定比率。超過該三至四年期間之現金流量則以零增長(二零一零年：零增長率)推斷。此增長率乃參考相關行業之增長預測釐定，並不超過相關行業之平均長增長率。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推測值亦以預算期間包裝物料之預期銷售額為依據。預期現金流入／流出(當包括包裝物料之銷售額)乃根據往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情況而釐定。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因此商譽在年內減值**28,7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減值虧損已被列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中確認。

董事認為導致商譽減值虧損主要因素為中國房地產市場持續低迷，導致家電的需求大幅減少及營運成本持續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1	1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47,869	242,661
	247,880	242,672
減：減值虧損	(1,237)	(1,237)
	246,643	241,435

已計入本公司非流動資產之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一年內償還。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末概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所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一家附屬 公司持有	
海運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	暫時不活動
鵬程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匯高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股每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合肥啟鵬紙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4,000,000元	100%	—	100%	生產包裝物料
智陽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智星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股每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信榮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股每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所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一家附屬 公司持有	
青島海景包裝制品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100%	生產泡沫塑料 包裝產品
青島新海景包裝制品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00%	生產泡沫塑料 包裝產品
合肥海景包裝制品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55,000,000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15,000,000元)	100%	—	100%	生產泡沫塑料 包裝產品
青島海景模具制品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00%	生產模具產品
青島海鴻環保包裝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	100%	生產包裝物料
大連海景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00%	生產泡沫塑料 包裝產品
海景包裝設計開發(惠州)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00%	暫時不活動
龍騰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年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合肥榮豐包裝制品有限公司 (前稱合肥美菱榮豐包裝 制品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65%	—	65%	生產泡沫 塑料包裝產品
濟南海景包裝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60%	—	60%	提供整體包裝的 解決方案及生產為 汽車零部件出口的 緩衝包裝物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持作交易之股本證券(市值)				
於香港上市	19	38	19	38
於香港以外上市	5,557	—	—	—
	<u>5,576</u>	<u>38</u>	<u>19</u>	<u>38</u>

20.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10,243	9,209
在製品	896	1,340
製成品	9,485	6,239
	<u>20,624</u>	<u>16,78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303,088	212,077	—	—
減：應收貿易賬款撥備(附註21(b))	(88)	(167)	—	—
	303,000	211,910	—	—
其他應收款	3,121	2,227	1,099	—
預付款項及按金	12,837	16,056	—	—
	318,958	230,193	1,099	—

- a) 本集團之客戶獲授之一般信貸期介乎60至90日(二零一零年：60至90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83,332	201,340
三個月以上但於六個月內	17,353	10,028
六個月以上但於一年內	2,305	202
一年以上	98	507
	303,088	212,077
減：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88)	(167)
	303,000	211,9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b)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以備抵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有關款項之機會甚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將直接從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167	161
匯兌調整	5	6
撥備減少	(84)	—
於報告期末	<u>88</u>	<u>167</u>

- c) 並無個別及共同被視為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逾期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逾期或未減值	<u>283,332</u>	<u>201,340</u>
逾期少於三個月	17,353	10,028
逾期三個月至一年	2,305	202
逾期一年以上	10	340
已逾期但未減值	<u>19,668</u>	<u>10,570</u>
	<u>303,000</u>	<u>211,910</u>

未逾期或未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大部分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本集團數名具有良好信貸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按照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就有關餘額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已抵押銀行存款76,40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按市場利率計息，以擔保本公司獲授予銀行循環貸款額度。

2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63,300	53,043	—	—
應付票據	51,009	51,801	—	—
	114,309	104,844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附註23(b))	—	85	—	—
其他應付款項	11,658	9,926	486	417
	<u>125,967</u>	<u>114,855</u>	<u>486</u>	<u>417</u>

a)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90,056	73,351
三個月以上但於六個月內	22,644	29,131
六個月以上但於一年內	583	1,282
一年以上	1,026	1,080
	<u>114,309</u>	<u>104,844</u>

(b)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該關連公司乃一家由周先生控制之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銀行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				
銀行借貸—有抵押	152,206	61,203	60,000	5,167
其他借貸—有抵押	28,690	24,735	—	—
銀行借貸—無抵押	—	1,589	—	—
	<u>180,896</u>	<u>87,527</u>	<u>60,000</u>	<u>5,167</u>

在二零一零年，載有給予貸款方凌駕性權利，毋須發出通知或於通知期少於12個月之情況下全權酌情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貸5,167,000港元乃分類為流動負債，即使董事預期貸款方不會行使權利要求還款。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該銀行借貸已在重組銀行借貸後償還。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預定償還日期並撇除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影響之到期金額將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152,206	57,436	60,000	1,400
於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	1,400	—	1,400
於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	2,367	—	2,367
	<u>152,206</u>	<u>61,203</u>	<u>60,000</u>	<u>5,167</u>
其他借貸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28,690	26,324	—	—
	<u>180,896</u>	<u>87,527</u>	<u>60,000</u>	<u>5,16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本集團的有抵押其他借貸—按固定或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借貸之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實際年利率				
銀行借貸—有抵押	1.69% to 8.53%	2.70% to 6.97%	1.69%	2.70%
其他借貸—有抵押	6.41% to 6.71%	6.10% to 6.39%	不適用	不適用

在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無抵押其他借貸包括董事借出的免息借貸1,294,000港元並於年內償還。

銀行及其他借貸乃以下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20,896	82,360	—	—
港元	60,000	5,167	60,000	5,167
	<u>180,896</u>	<u>87,527</u>	<u>60,000</u>	<u>5,167</u>

銀行及其他借貸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本集團賬面值約39,141,000港元之樓宇(二零一零年：27,357,000港元)；
- 本集團賬面值約26,510,000港元之若干土地租賃溢價(二零一零年：18,878,000港元)；
- 本集團賬面值約41,009,000港元之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二零一零年：31,824,000港元)；
- 周先生之個人擔保及獨立第三方之公司擔保；及
- 已抵押銀行存款76,40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按市場利率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負債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年內變動載列如下：

	本集團		
	土地 租賃溢價之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預扣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685	569	3,254
於損益計入	(64)	(575)	(639)
匯兌調整	97	6	10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718	—	2,718
於損益計入	(67)	—	(67)
匯兌調整	125	—	12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76</u>	<u>—</u>	<u>2,776</u>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佈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向海外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之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應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產生之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定有稅務優惠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適用於本集團之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盈利而分派之股息繳交預扣稅，故此在估計該等盈利於可預見將來可供分派之情況下作出遞延稅項負債撥備。在報告期末，預計有關分派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保留溢利之預扣稅影響為2,14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883,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將在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不會在可預見的將來派發任何股息，因此沒有就遞延所得稅負債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負債(續)

b)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結轉未動用之稅項虧損予以確認，但以日後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應用未動用之稅項虧損作抵銷為限。

本集團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有應課稅溢利以應用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作抵銷之可能性較微，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之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無到期日之稅項虧損	2,522	49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稅項虧損	1,358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稅項虧損	293	31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稅項虧損	1,061	1,01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稅項虧損	846	808
	<u>6,080</u>	<u>2,63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附註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25港元				
(二零一零年：				
每股面值0.05港元)				
之普通股	<u>4,000,000,000</u>	<u>100,000</u>	<u>2,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報告期初	604,840,310	30,242	242,189,655	24,219
股份分拆	(a) 604,840,310	—	242,189,655	—
行使購股權	—	—	23,591,000	1,180
配售新股	—	—	<u>96,870,000</u>	<u>4,843</u>
於報告期末	<u>1,209,680,620</u>	<u>30,242</u>	<u>604,840,310</u>	<u>30,242</u>

a) 根據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拆分為兩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股份。股份分拆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拆細股份，其中1,209,680,620股拆細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

b)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以每份認股權證之配售價0.002港元配售192,000,000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賦予認股權證持有人權利於認股權證發行之日起12個月內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每股認股權證股份認購價為0.35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完成配售認股權證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年內，概無認股權證獲行使或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儲備

本集團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附註(a))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附註(g))	法定盈餘 公積金 千港元 (附註(d))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附註(e))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53,923	117	1,596	-	10,104	12,938	23,390	202,068
轉撥	-	-	-	-	2,752	-	(2,752)	-
年度全面收益	-	-	-	-	-	9,329	30,828	40,157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本公司股東之交易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	-	-	843	-	-	-	-	843
行使購股權	5,198	-	(1,424)	-	-	-	-	3,774
派付中期股息	(5,000)	-	-	-	-	-	(15,318)	(20,318)
配售新股份(扣除開支)	77,519	-	-	-	-	-	-	77,51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31,640	117	1,015	-	12,856	22,267	36,148	304,043
轉撥	-	-	-	-	2,837	-	(2,837)	-
年度全面虧損	-	-	-	-	-	13,575	(19,636)	(6,061)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本公司股東之交易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	-	-	631	-	-	-	-	631
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扣除開支) (附註(g))	-	-	-	254	-	-	-	25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1,640</u>	<u>117</u>	<u>1,646</u>	<u>254</u>	<u>15,693</u>	<u>35,842</u>	<u>13,675</u>	<u>298,86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儲備(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a))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附註(g)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f))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53,923	1,596	-	8,467	(34,089)	129,897
年度溢利	-	-	-	-	42,259	42,259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 本公司股東之交易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	-	843	-	-	-	843
行使購股權	5,198	(1,424)	-	-	-	3,774
配售新股份(扣除開支)	77,519	-	-	-	-	77,519
派付中期股息	(5,000)	-	-	(8,350)	(6,968)	(20,31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31,640	1,015	-	117	1,202	233,974
年度虧損	-	-	-	-	(1,269)	(1,269)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 本公司股東之交易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	-	631	-	-	-	631
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扣除開支) (附註(g))	-	-	254	-	-	25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1,640</u>	<u>1,646</u>	<u>254</u>	<u>117</u>	<u>(67)</u>	<u>233,59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儲備(續)

(a)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須符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於通過對本公司之償付能力測試後可分派予股東。

(b)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面值與根據於二零零三年進行之公司重組透過交換股份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及股份溢價總額之差額。

(c)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包括授予本公司僱員及董事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公平值授出日期之部分。

(d)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彼等至少須將除稅後淨溢利之10%（按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釐定）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餘額達其註冊資本之50%時，則該等公司可選擇是否繼續撥款。該等公司必須先將款項轉撥入此公積金，然後方可向股東分派股息。

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作抵銷往年之虧損（如有），亦可按其現有股東之股權比例轉撥作資本，惟轉撥作資本後，法定盈餘公積金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之25%。

(e)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外國業務之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外匯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儲備(續)

(f) 實繳盈餘

實繳盈餘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面值與根據於二零零三年進行之公司重組透過交換股份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股份溢價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支付分派或股息之日期後，本公司將能夠支付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

(g) 認股權證儲備

認股權證儲備指本公司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所得的所得款項。當認股權證獲行使時，儲備將被轉移到股份溢價賬。

(h)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231,69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2,959,000港元)。

28.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六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使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鼓勵或獎勵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僱員或任何人士。購股權計劃須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六日開始期間持續生效直至其第十週年之營業結束時屆滿，於該期間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就於屆滿或終止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任何購股權而言，購股權計劃之條文仍具有十足效力及生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僱員或任何人士(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連同任何其他計劃合共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批准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之有關股份數目，相等於24,218,965股股份。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然而，根據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所有計劃而在限額以內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於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批准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且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向其董事授出可認購6,336,000股股份之購股權，並向其僱員授出可認購17,864,000股股份之購股權。所授出之購股權須自授出日期起計14日內獲接納，而各承授人須支付1港元。首批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後歸屬及此後於四年期間內可予行使，而餘下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兩年後歸屬及此後於兩年期間內可予行使。

每一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股份。

(a) 購股權之變動：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於報告期初	23,739,000	24,200,000
股份分拆之影響	23,077,000	24,200,000
於年內行使	—	(23,591,000)
於年內註銷/失效	(2,386,000)	(1,070,000)
於報告期末	<u>44,430,000</u>	<u>23,739,000</u>
於報告期末歸屬之購股權	<u>44,430,000</u>	<u>74,0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續)

(b) 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及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年期：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全部歸屬		尚未歸屬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六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	0.105* (二零一零年: 0.21)	-	74,000	-	-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六日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六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	0.105* (二零一零年: 0.21)	44,430,000	-	-	23,665,000
			<u>44,430,000</u>	<u>74,000</u>	<u>-</u>	<u>23,665,000</u>

* 在二零一一年的行使價為0.105港元，代表就年內之股份分拆生效後的經調整行使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續)

(c)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股份分拆 之影響	於年內 註銷/失效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 王誼先生	4,000,000	4,000,000	—	8,000,000
— 惠紅燕女士	2,336,000	2,336,000	—	4,672,000
— 鄧闖平先生	2,880,000	2,880,000	—	5,760,000
僱員	<u>14,523,000</u>	<u>13,861,000</u>	<u>(2,386,000)</u>	<u>25,998,000</u>
	<u>23,739,000</u>	<u>23,077,000</u>	<u>(2,386,000)</u>	<u>44,430,000</u>
於報告期末可予行使 之購股權數目				<u>44,430,000</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0.105港元</u>
於行使日期之加權 平均股價				<u>0.39港元</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續)

(c)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鄧闢平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 獲委任為董事	股份分拆 之影響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註銷/失效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 王誼先生	4,000,000	-	4,000,000	(4,000,000)	-	4,000,000
— 惠紅燕女士	2,336,000	-	2,336,000	(2,336,000)	-	2,336,000
— 鄧闢平先生	-	2,880,000	2,880,000	(2,880,000)	-	2,880,000
僱員	17,864,000	(2,880,000)	14,984,000	(14,375,000)	(1,070,000)	14,523,000
	<u>24,200,000</u>	<u>-</u>	<u>24,200,000</u>	<u>(23,591,000)</u>	<u>(1,070,000)</u>	<u>23,739,000</u>
於報告期末可予行使 之購股權數目						<u>74,000</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0.21港元</u>
於行使日期之加權 平均股價						<u>0.77港元</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續)

d) 購股權之公平值及假設

以授出購股權換取之所得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量。購股權之合約年期乃用作此模式之依據資料。提前行使預期獲納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中。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六日

購股權之公平值及假設	0.1345港元
「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之依據資料：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經調整)	0.095港元
行使價(經調整)	0.105港元
預期波幅	71.40%
購股權年期	1.5 to 2.5年
無風險利率	0.5%
預期股息	—

預期波幅乃以歷史波幅(根據購股權之加權平均餘下年期計算所得)為基準，並根據可供公眾查閱資料預期未來波幅之任何變化予以調整。預期股息以歷史股息為基準。主觀依據資料假設之變動可對公平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購股權乃根據服務條件授出。計量所得服務在授出日期之公平值時並無計及該項條件。購股權之授出與市場狀況無關。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強積金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控管。本集團以相關薪酬之5%向強積金作出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20,000港元為上限。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均為中國政府設立之國營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酬之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撥付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應盡之唯一責任乃作出指定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經營租賃承擔－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租期初步為期一年至十年，並可於重新磋商所有條款時續期。租約條款規定承租人須支付擔保按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於下列年期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所涉及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265	4,86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694	9,945
	<u>9,959</u>	<u>14,805</u>

31.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未償還法定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興建宿舍樓	12,245	—
興建生產廠房	15,769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788	2,497
	<u>37,802</u>	<u>2,497</u>

32. 最終控股公司及控股人士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視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為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周鵬飛先生透過其於海景控股有限公司之直接持股權而成為最終控股人士。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貸、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付貿易賬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股權價格風險。管理層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能及時且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a) 信貸風險

- 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大信貸風險承擔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各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減值撥備。
- ii) 為盡量減低有關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風險，管理層制定信貸政策應對，而有關信貸風險承擔會按持續基準監察。對客戶財務狀況及條件之信貸評估乃定期對各主要客戶進行。該等評估關注客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之記錄及目前之還款能力，並兼顧客戶特定資料及客戶經營所處經濟環境之資料。本集團並無要求就財務資產持有抵押品。債務通常於開單日起計90日內到期。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不同情況影響。客戶所經營之行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亦會影響信貸風險。於報告期末，由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之18%（二零一零年：23.1%）及39%（二零一零年：50.6%）分別為應收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款項，故本集團存在一定信貸集中風險。

- iii) 流動資金及應收票據之信貸風險有限，因對手方為被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具高信貸評級之銀行。

本集團因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所承擔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披露資料載於附註21。

- iv) 於報告期末，由於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93.3%（二零一零年：95.3%）為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故本公司存在一定信貸集中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個別經營之實體須負責其各自之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之短期投資及按董事會批准舉債以應付預期現金需求。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貸款契約之規定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及向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承諾貸款額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依賴銀行及其他借貸作為資金之重要來源。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可動用而未動用銀行融資88,91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82,000,000港元)。

下列流動資金表載列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負債於報告期末之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等財務負債按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如屬浮動)報告期末之利率計算之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及本公司須付款之最早日期為呈列基準：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	184,579	184,579	180,896	90,250	90,250	87,527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5,967	125,967	125,967	114,855	114,855	114,855
	<u>310,546</u>	<u>310,546</u>	<u>306,863</u>	<u>205,105</u>	<u>205,105</u>	<u>202,382</u>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	60,113	60,113	60,000	5,413	5,413	5,167
其他應付款項	486	486	486	417	417	417
	<u>60,599</u>	<u>60,599</u>	<u>60,486</u>	<u>5,830</u>	<u>5,830</u>	<u>5,58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有關浮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之現金流利率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率詳情載於附註24。本集團密切關注利率水平及走勢，以及因利率變動而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之潛在影響。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100,46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545,000港元)，為易受利率變動影響之定息工具。於報告期末之利率變動將不會對溢利或虧損造成影響。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倘若浮息借貸整體增加／減少100個基點，所有其他變項保持不變，則本集團之除稅後虧損及保留溢利將增加／減少約804,310港元(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減少／增加約624,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發生，並應用於在該日存在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承擔之浮動利率計息之利率風險而釐定。增減100個基點為管理層對利率於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間日期止期間內之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該風險來自以彼等相關之經營單位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買賣交易。因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列值，故本集團並無重大中國經營之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e) 股權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股本證券按公允價值計量，並於每個報告期末參照市場價格釐定。因此，本集團承受股權價格風險，而管理層關注價格走勢，並會在必要時採取適當的行動。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假設股權價格變動發生於報告期末，並應用於在該日存在之股本證券而釐定。股價以20%的變化(二零一零年：6%)應用於各報告期末。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20% 股價上升 千港元	20% 股價下降 千港元	6% 股價上升 千港元	6% 股價下降 千港元
損益增加(減少)	<u>1,115</u>	<u>(1,115)</u>	<u>2</u>	<u>(2)</u>

f) 公平值披露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 金融工具：披露定義之三級程度之公平值等級，下文呈列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而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對公平值計量至關重要之最低等級輸入值進行歸類。各種等級定義如下：

- 等級一(最高等級)：公平值計量參照活躍市場相同金融工具之報價(未經調整)；
- 等級二：公平值計量參照活躍市場類似金融工具之報價，或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全部重要之參數須直接或間接來源於可觀察到之市場數據；
- 等級三(最低等級)：公平值計量採用估值技術確定，任何重要參數並非來源於可觀察到之市場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f) 公平值披露(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等級一 千港元	等級二 千港元	等級三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等級一 千港元	等級二 千港元	等級三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以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財務資產	<u>5,576</u>	<u>-</u>	<u>-</u>	<u>5,576</u>	<u>38</u>	<u>-</u>	<u>-</u>	<u>38</u>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等級一及等級二之間之公平值計量並無轉撥，等級三之公平值計量亦無撥進或撥出。等級一金融工具之唯一變動為公平值減少45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000港元)，已於損益中記錄。

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34.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旨在保障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及為股東帶來回報。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進行調整(包括向股東派付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u>520,067</u>	<u>514,262</u>	<u>374,581</u>	<u>313,097</u>	<u>11,452</u>
除稅前(虧損)溢利	<u>(14,277)</u>	<u>43,484</u>	<u>21,931</u>	<u>44,106</u>	<u>(8,167)</u>
所得稅(開支)抵免	<u>(4,826)</u>	<u>(10,594)</u>	<u>(5,955)</u>	<u>(7,781)</u>	<u>60</u>
年度(虧損)溢利	<u>(19,103)</u>	<u>32,890</u>	<u>15,976</u>	<u>36,325</u>	<u>(8,107)</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u>(19,636)</u>	<u>30,828</u>	<u>14,602</u>	<u>34,793</u>	<u>(8,107)</u>
非控股權益	<u>533</u>	<u>2,062</u>	<u>1,374</u>	<u>1,532</u>	<u>-</u>
	<u>(19,103)</u>	<u>32,890</u>	<u>15,976</u>	<u>36,325</u>	<u>(8,10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u>653,621</u>	<u>557,885</u>	<u>424,954</u>	<u>407,430</u>	<u>43,037</u>
總負債	<u>(309,639)</u>	<u>(207,231)</u>	<u>(183,174)</u>	<u>(183,205)</u>	<u>(8,931)</u>
	<u>343,982</u>	<u>350,654</u>	<u>241,780</u>	<u>224,225</u>	<u>34,106</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u>329,109</u>	<u>334,285</u>	<u>226,287</u>	<u>210,106</u>	<u>34,106</u>
非控股權益	<u>14,873</u>	<u>16,369</u>	<u>15,493</u>	<u>14,119</u>	<u>-</u>
	<u>343,982</u>	<u>350,654</u>	<u>241,780</u>	<u>224,225</u>	<u>34,106</u>

本集團持有之主要物業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地點	現有用途	租期	權益百分比
1.	位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合肥經濟技術開發區 芙蓉路及玉屏路路口之工廠綜合設施	工業	中期	100%
2.	位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合肥經濟技術開發區 桃花工業園紫雲路之工廠綜合設施	工業	中期	100%
3.	位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合肥經濟技術開發區 桃花工業園臥龍路之工廠綜合設施	工業	中期	65%